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慢性傳染病組徵才公告

職 稱	約僱助理（公告編號：2019003 延長公告）
名 額	1 名
資格條件	基本條件： 學歷：國內外大學(含)以上醫療、公共衛生、教育等相關系所畢業。 ※擅長溝通協調，熟悉電腦文書軟體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 等)、統計分析等操作尤佳。 ※具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以上程度者尤佳，並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 ※具公務機關工作經驗者尤佳。
工作項目	1. 愛滋防治業務。 2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工作地點	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 6 號 5 樓(本署慢性傳染病組)
性 質	歡迎身心障礙者參加甄選之職務？ <u>是</u> 歡迎原住民族參加甄選之職務？ <u>是</u>
備 註	1. 本案係原徵才案(公告編號：2019003)延長公告期間，已登錄報名者，無須重複上網報名及投件，併入本次徵才辦理。 2. 意者請於 108 年 2 月 20 日前先行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http://cdc.gov.tw-首頁-人才招聘)登錄報名資料(報名證明請自行留存備查)，並務必將公務人員履歷表、畢業證書影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相關資料影本，於上述公告截止日前(郵戳為憑)寄送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 6 號 5 樓慢性傳染病組高小姐收。信封請註明「應徵約僱助理」，逾期、證件資料不齊、未至本署網站登錄報名資料及未郵寄紙本資料者，均視同未報名。(未獲通知面試或錄取之應徵者，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) 3. 應徵者須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、28 條不得任用之情形，本署得視應徵人員之學經歷專長及本署業務需要，擇優通知面試。 4. 僱用期間：自到任之日起至 108 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錄取人員分配報到之前一日止即無條件解職。薪資依據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相關規定以薪點 280 標準支給，約新台幣 34,916 元。其他勞健保等均依相關規定辦理。 5. 本次公開甄選經約談者，得視甄選成績增列候補名額 2 名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，錄取結果於核定後公告於本署全球資訊網。